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24号

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项目“外语学科专项”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院）、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项目“外语学科专项”申报通知》（附件1）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相关教师（科研人员）参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说明

1. 项目由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社科规划办”）与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联合设立，是我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的一种项目类型，由省社科规划办立项，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资助并进行管理；

2. 项目旨在促进我省高等院校外语学科的建设与发展，本年度将

适当加大对粤东西北高校外语教学与科研的支持力度，促进全省外语学科建设的均衡发展和科研能力的整体提升；

3. 项目将严格按照《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的原则和程序进行评审和管理，评审结果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通过“广东社科规划”网站发布。

二、立项数与资助额度

本年度我省拟立项15项，其中，重点课题5项，每项资助4万元；一般课题10项，每项资助3万元。项目资助经费由省社科规划办统一管理，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分期划拨给项目负责人。

三、研究时限与成果形式

1. 项目完成时间不超过2年，对于逾期未完成的项目将在立项后第3年由省社科规划办统一清理。获准立项的项目将参照《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进行中期管理和鉴定结项，结项鉴定采用集中评审的方式进行，每年下半年组织一次；

2. 最终成果形式包括研究报告、论文和专著三类。其中，论文须包括已发表及未发表的论文若干篇，内容须具有相关性、系统性。对于结项成果，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将择优出版。

四、申报范围

“外语学科专项”题目自拟，研究方向参考如下：外国文学研究、翻译理论与实践研究、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研究、文化与跨文化

研究、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研究、教师发展研究、现代外语教育技术研究、外语教学材料研究与开发、国家外语语言战略、外语与区域经济建设等，以及相关领域内申报者认为确有研究价值的其他课题。

五、申报资格

1. 项目申报人必须是我省高等院校从事外语教学与科研工作的在职人员；

2. 一个项目只能确定一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是项目研究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并承担该项目的实质性研究工作。不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不具有博士学位的，须由两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3. 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的申报。每一位课题组成员则最多只能参与申报两个项目；

4.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包括子课题负责人)，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央各部委项目的负责人(包括子课题负责人)，省社科规划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其他省部级科研项目负责人，以及三年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社科规划项目被终止或撤项的项目负责人，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本年度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20年5月1日(不含)前已提交结项材料的省社科规划项目(包括省社科规划特别委托项目子课题)负责人，可以申报本年度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若结项成果被判定为不合

格，项目负责人将被取消本年度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立项资格。

5. 申报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外语信息化专项”的负责人，不能同时申报本次“外语学科专项”，其课题组成员也不能作为负责人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报本次“外语学科专项”。

六、申报限额

本次申报工作中我院限报2项，若申报数量超过我院申报限额则将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遴选。

七、申报程序

本次申报省社科规划办不受理个人申报，仅接受单位统一组织申报。请申报人认真填写《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外语专项申请书》（附件2），并于2020年6月25日下班前将电子版申报书发送至o_kyc@stpt.edu.cn，邮件命名格式为“[申报外语信息化专项课题]+部门/学系+申报人姓名”，并报送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七份（含原件一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成册，请将其中6份申请书夹在第1本申请书内）至科研设备处（图书休息大楼605室）。

科研设备处将于2020年6月27日前完成申报材料的集中审核工作，若申报数量超过我院申报限额则将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遴选，并将符合申报要求和格式规范的申报材料进行汇总盖章，报送省社科规划办，完成推荐申报工作。

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逾期无法受理。

联系人：

陈坤林：13556330056(680056)

办公电话：0754-83582573

附件1.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项目“外语学科
专项”申报通知

附件2.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外语专项申请书

